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運動休閒與餐旅管理研究所

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運動休閒與餐旅管理專題討論 (Seminar) 發表順序表 0908

日期	口頭發表/海報發表			專題演講	場地	器材 & RUNDOWN
	視聽教室 綜 509	體 001 綜 508	綜 604			
9/21	運動與休閒學院 各系所研究生聯合大班會				體育館二樓 金牌講堂	
9/28	熊谷守朗 秦世穎	謝富順 張品雯			體育館二樓 金牌講堂	
	侯欣好 呂布氏					
10/12	張育慎 王群元	李大順 吳孟璇			體育館二樓 金牌講堂	
	鄭 怡 黃文婷					
10/26	陳秋丰	李雯茵		專題演講(一)	體育館二樓 金牌講堂	
11/9	鄭安瑜	許秀如		海報發表	體育館二樓 金牌講堂	
	徐凱麒、李佳運、吳品捷 廖欣俞、徐曼甄、蔡季軒 張 騏、陳柔瑄、李欣憶 張鐘賓、張維庭、黃寶元 陳士勳、陳亭好、楊懿仁 林劭倫、劉蕙翎、徐文軒 顏婉華、金寶英、鈴木健郎					
	王安然					
11/30	劉巧怡	顏靜慧		專題演講(二)	體育館二樓 金牌講堂	
12/14	吳承諭 郭益宏	廖浣婷 許瓊文	洪藝綺 田中一輝		綜合大樓 508、509	
	胡學慈 許 軒					
12/21	陳忠德				體育館二樓 金牌講堂	
	曾文永					

注意事項：

1. Seminar 的時間為晚上 7 時至 9 時 30，請勿遲到；準備器材的同學需於 6 時 40 分前將器材架設好，並於 Seminar 結束後將器材、場地整理完善後才可離開。
2. 發表者需於發表一星期前提供發表題目給所辦，並於發表前一天提供摘要及簡報電子檔。
3. 口頭發表每場 30 分鐘，報告時間為 12-15 分鐘，答辯及討論為 10 分鐘，評論人總結 2 分鐘；海報發表須於 18:50 前將海報張貼完畢，並準備 1 分鐘口頭摘要報告。
4. 研究生須於發表前敦請指導教授蒞臨指導(博一學生若暫無指導教師可委託本所專任教師指導)，發表時若指導教授因故未能出席，須請共同指導教授或本所 1 名其他師長代為出席指導，否則視同發表無效，須增加發表次數 1 次。
5. 發表後 5 天內，經指導教授簽核本所「研究生學術發表會發表審核表」並繳回所辦承辦人，否則視同發表無效，須增加發表次數 1 次。
6. 已排定報告者，除因特殊理由經指導教授與所長同意繳交延遲報告書，如無故未報，另須再增加口頭報告 1 次。
7. 在職專班學生每學期參與 Seminar 次數不得少於 6 次；一般生則每學期皆不得少於 8 次。